

济宁市兖州区公共租赁住房“一房一码”数字化管理系统线上选房办法

为进一步完善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制度，推进公租房信息化建设，简化公租房分配流程，提升住房保障效率，参照《济宁市主城区公共租赁住房和租赁补贴管理办法》（济政办发〔2022〕6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选房范围

本办法的选房范围为符合公共租赁住房相关政策要求，已经取得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格的公租房申请家庭。

二、选房形式

公租房选房为线上方式，申请人可通过公租房“一房一码”数字化管理系统线上选房，也可在现场工作人员的指导帮助下线上选房。

三、选房顺序

选房顺序按照申请人申请住房保障提交材料的时间先后进行排序。

四、选房流程

（一）选房。选房为手机线上选房，申请人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自由选房，选房期限为一天。

1、查看房源。申请人可登录（兖州区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http://www.yanzhou.gov.cn/col/col61507/index.html?vc_xxgkarea=jnsyzq&jh=261），在公示信息中查看可配租房源。

2、线上注册。申请人手机下载安装“爱山东”APP，实名注册并完成 L4 级认证，将首页左上角地区调整至“济宁市”。（注

意：APP 账号信息必须为公租房主申请人身份信息，否则无法正常参与线上选房；申请人本人不便于操作手机者，可由他人代注册并登录主申请人的 APP 账号进行操作）。

3、手机登录。申请人登录“爱山东”APP，搜索“住房保障”，或在首页右上角点击“扫一扫”图标，扫描二维码进入“住房保障服务大厅”。选择“线上选房”，在当前区域中选择“兖州区”，点击“开始选房”按钮，勾选所在批次，进行选房。申请人在公示规定的一天选房期限内可随时登录选房。（注意：如有出现打开“住房保障服务大厅”，界面不同、进不去选房系统的情况，请在“爱山东”APP“我的”——“设置”中清理缓存后重试。）

4、挑选房源。申请人在可配租房源列表中，根据自己心仪房源的优先度，按顺序依次勾选可选房源（如果选错，可重新勾选），为提高配租成功率，申请人勾选前可查看房屋热度，申请人挑选房源时可单选也可多选，最多可勾选 5 个房源。

5、确认房源。在房源列表最下方，申请人可实时看到选择的房源及顺序，确认无误后，点击“提交”按钮提交选房志愿，选房志愿在选房期限内可以随时修改（修改志愿需勾选所有心仪房源后，点击提交选房志愿）。

6、查看结果。申请人点击“查看选房结果”按钮，可查看提交的选房清单和最终配租结果。

（二）系统配租。选房期限到期后，系统自动停止受理申请人线上、线下的选房申请，系统将按顺序自动读取申请人已经提交的选房信息，自动配租房源。配租成功的申请人自动进入公租房租赁合同签约程序，配租未成功的申请人，其保障资格仍然保留，下次选房顺序按照本轮选房时的参照日期进行重新排序，配

租两次未成功的，视为放弃配租资格。申请人如选定房源后又放弃，取消其保障资格。

五、签订租赁合同

选房结束后，配租成功的申请人按照公示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与公租房管理部门签订《公租房租赁合同》。合同签订后申请人无正当理由不接受配租房源的，参照《济宁市主城区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和租赁补贴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视为自愿放弃保障资格。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9月15日

